

# 《中华护理教育》稿约

《中华护理教育》杂志为中国科学技术协会主管、中华护理学会主办、国内外公开发行的护理学术期刊,为《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》、中国科学引文数据库(CSCD)、中文科技期刊数据库、中国期刊全文数据库和中国核心期刊(遴选)数据库的收录期刊。本刊以广大护理教育工作者、临床护理工作者、护理院校学生为主要读者对象,主要报道护理领域的教育、科研与临床实践的研究成果和经验。本刊的办刊宗旨是:贯彻党和国家的卫生工作方针政策,贯彻理论与实践、普及与提高相结合的方针,反映我国护理教育科研工作的重大进展,促进国内外护理学术交流。

## 1 主要栏目

论著、院校教育、临床教学、继续教育、临床实践、探索与争鸣、综述、论坛、他山之石、护理史话、随笔等。

## 2 来稿要求

**2.1 文稿** 应具有科学性、实用性、创新性,论点明确,资料可靠,文字精炼,层次清楚,数据准确、规范。

**2.2 文题** 力求简明、醒目,反映文章的主题。中文文题以不超过20个汉字为宜,须附英文文题。

**2.3 作者** 作者顺序需在投稿时确定,按投稿系统提示依次录入,姓名、单位和E-mail为必填项目,第一作者和(或)通信作者还需填写电话、通讯地址、手机号码、邮政编码、职称和身份证号。因本刊实行双盲同行评议,提交的正文中不应出现任何作者姓名和单位。

**2.4 摘要** 所有文章须附中、英文摘要,其中所有研究型文章的摘要须采用结构式摘要书写,包括目的、方法、结果、结论4部分。

**2.5 关键词** 所有文章须标引3~5个关键词。请尽量使用美国国立医学图书馆编辑的最新版《Index Medicus》中的医学主题词表(MeSH)内所列的词。如果尚无相应的词,可根据树状结构表选用最直接的上位主题词,必要时可采用自由词。

**2.6 医学名词** 以全国自然科学名词审定委员会审定公布、科学出版社出版的《医学名词》和相关学科的名词为准,暂未公布的学科仍以人民卫生出版社的《英汉医学词汇》为准。中文药物名称应使用最新版药典(法定药物)或国家药典委员会编辑的《药名词汇》(非法定药物)中的名称,英文药物名称则采用国际非专利药名,不用商品名。

**2.7 图表** 每幅图、表应有简明的题目。要合理安排表的纵、横标目,并将数据的含义表达清楚;表内数据要求同一指标保留的小数位数相同。图的类型应与资料性质

匹配,并使数轴上的刻度值的标法符合数学原则。

**2.8 计量单位** 按国务院1984年2月颁布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》书写,并以单位符号表示。

**2.9 数字** 执行GB/T 15835-2011《出版物上数字用法》。

**2.10 统计学符号** 按GB/T 3358.1-2009,GB/T 3358.3-2009的有关规定书写。

**2.11 缩略语** 除本刊规定的可以直接使用的缩略语外,应于首次出现处先叙述其全称,然后括号注出中文缩略语或英文全称及其缩略语。

**2.12 参考文献** 按GB/T 7714-2015《信息与文献 参考文献著录规则》采用顺序编码制著录,依照其在文中出现的先后顺序用阿拉伯数字加方括号标出。中文参考文献需写出对应英文。外文期刊名称用缩写,以《Index Medicus》中的格式为准;中文期刊用全名。

**2.13 论文所涉及的课题** 在首页脚注中说明,如“基金项目:xxxx基金资助(编号xxxx)”,投稿时请上传基金证书复印件。

**2.14 标题层次** 标题层次采用阿拉伯数字连续编码,标题层次划分一般不超过4级。一级标题为1,二级标题为1.1,三级标题为1.1.1,四级标题为1.1.1.1。

**2.15 医学伦理问题及知情同意** 当论文的主体是以人为研究对象时,作者应说明其遵循的程序是否符合单位性的、地区性的或国家性的伦理学标准,以及是否获得了研究对象或其监护人的知情同意,并在正文“研究对象”中加以陈述。

## 3 特别说明

**3.1 投稿** 作者可通过中华护理杂志社网站投稿并查询稿件状态,网址:<http://jy.zhhlzzs.com>。本刊收到稿件后,通过E-mail(cnazhhl@163.com)自动回复作者收稿信息。投稿过程中如有疑问,可电话咨询:010-53779541。

**3.2 费用** 投稿时须缴纳40元稿件处理费。稿件被采纳后应按照要求交纳版面费,如果要求撤稿,不退还版面费。稿件及汇款切勿寄给个人。稿件刊登后酌付稿酬,并赠当期杂志2册。

**3.3 论文著作权转让书** 稿件刊出前,作者须按填写要求签署《中华护理教育》杂志论文著作权转让书,不可缺项,并盖公章将电子版上传至本刊网站。

**3.4 审稿** 本刊2周内(以稿件回执日期计算)完成初审,3个月内未接到稿件处理结果者,系仍在审理中。作者如欲投他刊,请先与本刊联系,切勿一稿多投。对不采用的稿件,允许作者提出不同意见。

**3.5 联系** 有关稿件事宜,编辑部均与第一作者联系,稿酬和赠阅杂志亦寄给第一作者。